



主题：第五批科研启动经费报销事项通知

任野萍老师您好：

您获批的第五批科研启动经费现可以启动报销工作了，2020年度您的科研经费总额是6万，项目编号是SUGH2020QD011，请您务必在2020年11月30日前完成报销，当年度没有使用完的经费，一律不转到下一年度。请您按照下列报销流程进行报销。

1. 确定报销的项目及金额（小于3000可刷公务卡，3000以上务必对公转账），并在OA发起财务部-经费卡使用申请流程。

2. 发票抬头为 深圳大学，纳税人识别号12440304557453164（电子发票自开具之日起3个月有效，购买设备请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）

3. 按报销指南中的业务分类指示准备报销材料，带齐资料到行政楼203审核。